

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更正公告

本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 日公告的《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》“第三节 发行人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”之“三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”之“(一) 控股股东”相关事项作出如下更正：

原内容为：

“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是持有公司 40%股权的华夏控股。”

更正后的内容为：

“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是持有公司 35.96%股权的华夏控股。”

原内容为：

“(3) 主营业务情况

华夏控股目前未实际从事任何业务，仅持有华夏航空 40%的股权。”

更正后的内容为：

“(3) 主营业务情况

华夏控股目前未实际从事任何业务，仅持有华夏航空 35.96%的股权。”

除上述更正外，上市公告书的其他内容不变，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(以下无正文)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更正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 3月 1日